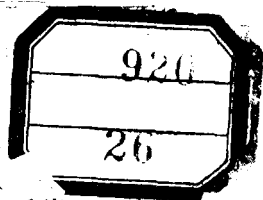


中国历史人物简论

史苏苑 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內 容 提 要

本書彙集了作者关于中国历史人物的評論十篇。内容包括秦炀皇、祖逖、魏孝文帝、隋文帝、唐太宗、后周世宗、趙匡胤、王安石、岳飞、明太祖等人。这些人物都是作者根据各地的中学历史教师同志来信提出來，經作者分別写出在“新史学通訊”与“教学業務通訊”刊登过的，而在这次付印前又經作者修改整理或重写，可供各地中学历史教师及大專历史系科同学閱讀参考。

中國歷史人物簡論

史芳炎著

*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郑州市行政区經五路）

河南省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一号

地方國營洛陽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河南分店發行

*

豫总書号：717

787×1092 $\frac{1}{32}$ ·4 $\frac{1}{8}$ 印張·86,500字

1957年6月第1版——1957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數：26,068册

統一書号：11105·4

定价：肆角叁分

K8

前 言

以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場、觀點和方法来評論我国的历史人物，是目前我国历史科学工作中重要的問題之一。在历史教学方面，这种情形也表現得很清楚。这里所論述的十个中国历史人物，就完全是中学历史教師同志們提出来的。这些历史人物一般的都在中国历史課本中占有一定的篇幅和具有重要的地位。

这十篇評价性的文章曾分別在“教学業務通訊”和“新史学通訊”上发表过，这一次准备付印时又經過了一番重写或增刪的工夫。談到怎样評价历史人物时，我的老師嵇文甫先生曾經提出了“具体分析，全面照顧，重点掌握”的十二个字的原則。在个人的主觀意願上就是本着这一原則进行的。就像这个小冊子上所包括的十个历史人物，他們每个人的事迹都是相当多的，而且有些人的变化也是很大的，要全部無遺地詳論他們一生的事迹，是有困难的，也是不太必要的。这里虽然一般的都談到了他們的一生，但也都是比較有重点的，如对于王安石，着重地談了他的变法事業，对于岳飞着重地談了他的抗金斗争等。

这十篇論文中并没有什么新奇的独到論点，主要的只是根据一定的史料，把国内史学界已經有的初步結論，加以組織和發揮，使之比較明確具体而已。由于个人的历史唯物主义理論修养很差，同时所占有的史料也非常貧乏，因而在

实际論述这些历史人物时，一定还难免有很多不恰当的，片面的甚至是錯誤的說法。个人的主觀意圖是希望这个小冊子能够对于中学历史教師同志及大專历史系科的同学們起些帮助作用，但在客觀上是否会达到这一目的，这就很难自信了。

最后，我恳切地希望由于因个人水平低下所造成的缺点和錯誤能够得到同志們的批評和指正，以便及时地加以修改和补充，并有助于今后繼續評論历史人物。

作 者

1957. 2 .10.

目 录

一个充满着矛盾的偉大历史人物——秦始皇·····	(1)
民族英雄祖逖的北伐·····	(13)
北朝的杰出皇帝——魏孝文帝·····	(26)
六世紀完成中国南北統一的隋文帝·····	(38)
略論唐太宗·····	(47)
五代第一名君后周世宗的政績·····	(59)
論赵匡胤統一中国和北宋中央集权的加强·····	(69)
大政治家王安石和他的变法事業·····	(89)
正確認識岳飞的抗金斗争·····	(103)
明太祖簡論·····	(114)

一个充满着矛盾的偉大 历史人物——秦始皇

“今天我們对于秦始皇是應該有一个公平而合理的批判的看法的，不可全面否定，也不可全面肯定。假使要全面来肯定的話，那不是历史唯物主义，而是个人英雄主义了。”

（郭沫若：由‘虎符’說到悲劇精神）

一、‘乘六世之余烈’而征服六國

秦朝（前221——前207）虽然只有短短的十五个年头，但由于它在以后中国兩千年的封建政治的發展上具有偉大的創始意义，因而它在中国历史上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朝代。在这个短促而重要的王朝的兴和亡上，秦始皇均直接發生了巨大的作用。

东周显王（前368——前321）初叶，秦孝公还没有立为秦国的諸侯以前，秦国在經濟文化各方面都是比較落后的，同时也是被中原的先进的諸侯国家所輕視的。山东的几个强国如楚、魏、齐、韓、燕、赵，‘皆以夷翟遇秦，摺斥之不得与中国之会盟’。到了东周显王七年（前362年）秦献公死去，他的兒子孝公繼立，不甘心于此种状态，便‘布德修政，發憤强秦’。从这个时候起，到公元前221年（秦始皇二十六年）的一百四十年之間，是秦国的势力日益發展壯大，由逐漸蚕食而終於併吞六国的时代。

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的征服六国統一中国，絕对不是偶然的，更不是單純的由于秦始皇个人的意志所造成。关于秦始

皇能够征服六国統一中国的理由，距离秦始皇仅仅一百余年的西汉人刘向（前77——公元6年）曾經作了以下几句概括的說明，他說：“始皇因四塞之国，据崤函之阻，跨隴蜀之饒，听众人之策，乘六世之烈，以蚕食六国，兼諸侯并有天下。”（“战国策”目录序）。

刘向所說的“因四塞之国，据崤函之阻”，就是指的秦国在疆土形势方面的优势。从秦孝公重用商鞅实行变法以来，秦国便逐渐展开了对四鄰土地的侵夺，到秦始皇即位的时候（前247年），秦国的疆土已經包有关中（今陝西中部）、巴蜀（今四川）、汉中（今陝西南部）、宛（河南南陽）、郢上郡（陝西北部）、河东、上原、上党（三郡都在今山西境內），并且东面出了函谷关，占有滎陽及东周王室旧地。

刘向所說的‘跨隴蜀之饒’，就是指的秦国在經濟方面的优势。关中地方原来就是土壤肥沃的地帶，司馬遷在“史記”“貨殖列傳”上曾經这样說过：“关中自汧雍（今鳳翔一帶）以东至河华（指黄河和华山，今西安以东），膏壤沃野千里……故其民猶有先王之遺風，好稼穡、植五谷。”司馬遷所敘述的是西周时代的情况，这就是說在西周时代，关中地区的农業已經是相当發展了。到了秦始皇元年，最受秦国威胁的韓國，为了企圖消耗秦国的国力。又派水工鄭国为秦国筑成了‘鄭国渠’，可以灌溉閼鹵之地（即碱鹵之地）四万余頃，加上秦昭王时，秦的蜀郡太守李冰在四川境內修建了都江堰，早已使川西之地成为富饒之区，如此秦国就握有关中和巴蜀两个富庶的大农業区。此外，更有巴蜀出产銅鉄木材，西北戎狄地区产牛馬，也就是苏秦所說的“西有巴蜀汉中之利，北有胡貉代馬之用”。这些就为秦国从事長期

兼併戰爭提供了丰厚的物質基礎。

劉向所說的‘听众人之策’，就是指的秦國能够广泛地吸收各國家各階層的人才。秦國正因为是一个後進的國家，代表新興的商人地主的利益，是一種進步的力量。國內沒有頑強的貴族勢力的束縛，因而任用官吏，可以不論資格，不問國籍，完全以才能為標準。如商鞅、張儀、李斯、呂不韋等都不是秦國人。他們這一些政治家、游士、大商人等就分別地從各國跑到秦國來，支持秦國的統一事業，為秦國出主意，想辦法，所謂“士不產于秦而願效忠者众”（李斯“諫逐客書”）。這對於秦國的政治勢力的擴展起了很大的有利影響。

劉向所說的‘乘六世之烈’，就是指的自秦孝公以來的惠文王、武王、昭襄王、孝文王、莊襄王等六個諸侯，他們六個人在秦始皇之先，接續着為秦始皇的征服六國做了很多的奠基工作。所以到秦始皇時，才能够于前230年——前221年，凡十年之間，就風卷殘云一般的兼併了六國。

劉向的話說得不錯，他所舉的四點，確實也是秦國能够兼併六國的四個具體理由。不過，劉向的話說得還不全面，尤其是他沒有認識到人民羣眾的力量。在這裡應該必須指出，由春秋的“十二諸侯”歸併為戰國的“七雄”，更進一步歸併為嬴秦的一統，這是歷史發展的趨向，各國的先進者或多或少對於歷史發展都有貢獻，這是一方面。同時在另一方面，是自从“春秋”以來，連綿不絕的諸侯戰爭和匈奴的日益南侵，給廣大的勞動人民造成了巨大的災難，幾百年間，他們的生產被破壞，生命遭屠殺，因此許久以來，人民羣眾就迫切地要求能有一個強大的國家出來，統一中國，消滅戰爭，制止侵略，使他們能够過和平的日子。人民羣眾的這個普遍的強烈願望，

構成中國統一的決定性的因素。從春秋以來的歷史發展趨勢和人民羣眾的普遍要求來說，中國必然走向統一，這是肯定的。但是究竟由“七雄”中的那一個國家來擔負起統一中國的历史任務，則不是先天注定的。這就要看“七雄”中那一國具備有優越的條件了。而“七雄”比較的結果，秦國確是在政治、經濟、軍事各方面都具有優勢，因而這個历史任務就很自然地落到了秦國身上。到秦始皇時，由於內外各種條件均已臻於成熟，所以就由秦始皇充任了解決历史任務的代表人物。戰國時代的大思想家荀卿曾於觀察了秦國的形勢、百姓、朝廷諸方面以後而如此說：“故（秦）四世而有勝，非幸也，數也”（“荀子”彊國篇）。

以上說明了秦能夠統一中國的基本原因及秦國的具體優勢。與此同時，還應該簡單地指明一下秦能夠統一中國的一般的原因與條件，這就是：

一、統一管理水利事業的需要：為了發展農業，各國的地主階級和農民階級都要求統一管理水利灌溉事業，可是只有政治上統一起來，才有可能統一管理水利灌溉事業。

二、商品經濟的發展：戰國時代，手工業和商業已經發達起來了，而大國紛爭，關卡林立，稅捐重重，度量衡及貨幣紛歧等，却嚴重地妨礙手工業和商業進一步的發展。因此，各國的工商業者都迫切要求並積極地贊助中國的統一。

三、交通的發達：到了戰國時代，隨著經濟的發展，水陸交通事業都大大發達起來，不僅陸路四通八達，而且水路方面，也是自然河流和人工運河相互溝通，形成了水陸交通網，這種非常便利的交通也構成中國統一的物質條件。

此外，還需要指出的，是正當秦國日益強大，處心積慮

併吞六国的日子里，而六国之間，統治者都从眼前的利益出發，彼此猜忌，互相攻击，以致几次联合抗秦的“合縱”都迅速地瓦解了。不仅如此，就是各国統治階級的內部，新兴貴族和国君之間也进行着激烈的爭权夺利的斗争。这样一来，六国之間既不能联合起来共同抗秦，而任何国家又没有力量单独打垮秦国，这就相对地壯大了秦国的攻击力量，为秦国創造了有利的外部政治条件，加速了秦国兼併六国的过程。

經秦始皇之手，結束了長期的諸侯分裂割据的混乱局面，造成了空前未有的大一統的封建帝国，这確是具有巨大積極意义的划时代的历史事件。可是在談到秦始皇的統一時，我們也應該指出来秦国統一中国的方式却是十分殘酷野蛮的。秦兵到处，一例是殺人很多，在战国时代的战争中，秦兵殺人有数可考者即在一百六十万人以上。因此，秦国統治者在当时以及以后的历史上便留給人們一个殘暴可怕的印象，从而被說做是‘虎狼之秦’‘虎豹之秦’或‘暴秦’。如周赧王十六年，秦王派人邀楚怀王来武关（在今陝西商县境）結盟，楚国的昭雎就劝阻楚怀王說：“秦，虎狼也，有併諸侯之心，不可信也”（“通鑑紀事本末”“秦併六国”）。到了后代，如宋代大历史家司馬光論到燕太子丹派荆軻刺秦王一事時說：“燕丹不胜一朝之忿，以犯虎狼之秦”。如宋代大政治家王安石在他的“讀孟嘗君傳”一文中說：“世皆称孟嘗君能得士……而卒賴其力，以脱于虎豹之秦”。如明代文学家唐順之在他的“信陵君救赵論”一文中說：“夫强秦之暴亟矣”。这里且拿韓國为例子来看一看秦兵的屠殺情形吧，根据“通鑑紀事本末”“秦并六国”章的記載：

一、“（周慎親王）四年，秦敗韓師于修魚，……斬首

八万級”；

二、“（周赧王）八年，甘茂攻宜陽，……斬首六万，遂拔宜陽”；

三、“（周赧王）二十二年，（秦）敗魏師韓師于伊闕，斬首二十四万”；

四、“（周赧王）五十一年，秦武安君伐韓，拔九城，斬首五万”；

五、“（周赧王）五十九年，秦將軍伐韓，取陽城，斬首四万”。

韓國在六國中土地最小，人口最少，大約只有一二百万人，試想這種動則以万計的大屠殺，對韓國會造成多么严重的損害！此外，如在周赧王四十二年，敗魏軍于華陽之下，一次即斬首十三万級。特別震驚古今的是秦將白起在周赧王五十五年（前260年）一舉而坑殺趙卒四十万人的慘案。所以在秦國的統一問題上就存在着一個很大的矛盾，就是秦國的統一在原則上是適應于歷史發展趨勢，符合六國人民的長遠利益的。但在具體過程中，卻又加給六國人民以極大的災難，所以在當時六國人民的心理上便又造成了一種普遍的懼秦和反秦的情緒。當時的游士蘇代曾當面對秦國應侯（范雎）說：“天下不樂為秦民之日久矣”。正是“就歷史發展的總方向說，統一是有進步意義的，我們應該強調這一點。但是我們也不能忽略在統一過程中的具體情形。事實上，秦的統一里面，掩藏着許多罪惡”（嵇文甫：“關於歷史評價問題”17頁）。

二、雷厲風行的各項措施

秦始皇結束長期的諸侯割據，建立起了空前未有的專制主義的封建帝國。正如李斯等所說的“自上古以來未嘗有，

五帝所不及”。为了巩固并發展这一新的局面，秦始皇便雷厲風行地采取了各种史無前例的措施，主要的为：

第一、他認為自己‘德兼三皇，功过五帝，’而更号为‘皇帝’。从‘王’到‘皇帝’，并不單純是名称上的变化。周代的王和秦以后的皇帝具有截然不同的性質。周王之下，諸侯國內的政治財政都具有独立性，諸侯下面的卿大夫，也各自据有一定的領土而世襲着，諸侯也同样是控制不了。到秦始皇采用皇帝称号，才标志着封建君主專制政体的初步確立。

第二、政治机构的改变：秦始皇統一中国后，否定了丞相王綰等請‘立諸子’恢复封土建国制度的企圖，采納廷尉李斯的建議，把由‘春秋’末逐漸發展起来的郡县制度推行于全国，决心不再蹈同姓諸侯‘相攻击如仇讎’的周代旧轍。秦始皇的变封建制为郡县制，就其主觀意圖來說，当然是为了統治权得以稳定，把整个中国都直接掌握在自己手中，从而把帝王之業‘二世三世傳之万世’。然而在客觀上却对中国政权的統一上起了很大的作用。

在中央方面，秦始皇也‘不师古’，而制定了以丞相总掌政治，以太尉掌兵事，以御史大夫掌监察的制度，这一制度在秦以后的二千年的封建时代，一直为历朝所沿用，縱然是具体名称代有不同，而基本精神則始終沒有多大改变。

第三、統一文字及度量衡制度：始皇二十六年，以征服者的权威，統一了文字，由李斯、赵高等作出通行于全国的小篆，禁止再使用各国的文字。同时又統一了度量衡制度和貨幣制度，这一措施是适应商品貨幣关系發展的要求而采取的，它对于社会經濟的發展起着積極的推进作用。

第四、修馳道：秦始皇統一中国后的次年，就动員了

大量的人力修筑馳道（行車大道）。这种馳道規模之大非常驚人，它以咸陽為起點“東窮燕齊，南極吳楚，江湖之上，瀕海之觀，畢至。”（“漢書”“賈山傳”），秦始皇所以要修馳道，在當時主要是為巡遊的便利，利用巡遊的方式以鎮壓六國貴族和人民的反抗，可是同時也大大便利了商品的流通，有利於商業的發展。

第五、遷富豪，收兵器：秦始皇為了可以直接監視六國的舊貴族分子，強迫把六國的豪富十二萬戶遷集到秦的首都咸陽。這是一箭雙鵰的好辦法，既可以防止他們在地方上死灰復燃，反抗秦朝的新秩序，又可以把咸陽充實起來，使之成為經濟和文化的中心。

又為了防止六國人民的反抗，把民間的兵器都收集起來，鑄成十二個大銅人，放在咸陽宮中。這是一個旨在防止人民武裝反抗的措施，却在無意之中促成了鐵制兵器的使用，構成為由銅器時代過渡到鐵器時代的轉折點。

第六、焚書坑儒：始皇三十四年，李斯向他建議說：“今墨生不師今而學古，以非當世，惑亂黔首……語皆道古以害今，飾虛言以亂實……聞令下，則各以所學議之，入則心非，出則巷議。”李斯說這種現象如果不及時加以制止，恐將“主勢降乎上，黨與成乎下”，這樣對於秦始皇的統治是非常不利的。於是李斯主張“史官非秦紀皆燒之，非博士所職，天下敢有藏詩書百家語者悉詣守尉雜燒之，有敢偶語詩書棄市，以古非今者族，吏見知不舉者，與同罪”（以上引文皆見“史記”“秦始皇本紀”）。李斯的主張實現了，大批的書籍銷毀在烈火中了。次年，秦始皇又以“惑亂黔首”的罪名，在咸陽坑殺儒生四百六十餘人。秦始皇作了前所未有的

新事業，一般具有旧階級意識的儒生当然是看不下去的，他們禁不住就‘入則心非，出則巷議’。這無異于對秦始皇的正面反對，秦始皇無論怎樣是不會容忍的。這在當時的秦始皇和儒生之間，乃是一個嚴重的政治鬥爭，秦始皇要嚴厲制止這種現象是很容易理解的。雖然道理如此明白，而秦始皇竟然實行了集體大坑殺，也的確是殘酷得令人咋舌了。尤其是焚書一事，給中國的古代文化造成了一種無可補償的損失。關於焚書坑儒一事，我們無論怎樣是不能原諒的。我們曾看到日本歷史學家高桑駒吉在他的“中國文化史”上對於這件事居然曲為解說，持以同情論調，實在是一個錯誤，他說：

“當時學者各各主張自家學說，互相排擠，故海內雖已統一，而海內思想則殊未統一。於是始皇遂決從李斯之議，蒐集藏於民間的詩書及百家語悉燔之，次則以誹謗當今的罪名捕咸陽諸生四百六十餘人悉坑殺之，這不消說是極其殘忍的處置，而從為政者那一方面看起來，或者也有其不得已而如此斷行了的苦衷，故對於秦始皇這種大英斷，似宜與以同情為得。”我們不應該從秦始皇的統治立場出發而寄以不應有的同情，我們在評價秦始皇時，如果因突出地強調這一暴行，從而掩蓋了其它各種積極方面固然不對頭，然而可也不能輕描淡寫地一筆帶過去，甚至給以忍心的同情，而必須表示深刻的憎恨並加以嚴厲的譴責。

三、南征北戰，開疆拓土

當秦始皇的統治表面上大致穩定下來的時候，他就相繼發動了北對匈奴，南對南越的戰爭。

始皇32—33年，派大將蒙恬帶兵三十萬北擊匈奴，取得河南地（今內蒙古自治區河套以南之地）設立了四十四縣，

并遷移內地的罪人前往居住。为了防止匈奴的繼續进攻，蒙恬又把旧日燕、赵等国的長城連接起来，完成了‘万里長城’。長城的增修，在当时確是人民的沉重負担，使很多人暴露塞外。千百年来流傳極广的‘孟姜女哭長城’的故事，乃是人民由于修長城而遭遇苦难的反映。不过長城在国防上和历史上却是具有重大的价值，也表现出了中国古代劳动人民的高度智慧和偉大力量。

始皇三十三年，又动員逋亡人、贅婿（貧人典身給富人，过期不贖被沒为奴婢者）、賈人，南征南越，向住在今兩广和越南北部一帶的半漁獵半农耕的部族展开了进攻。经过三年的兵不解甲的血战，勉强征服了南越人，設置了桂林、南海、象、三郡。

北逐匈奴，阻止了具有历史性的匈奴人的侵擾，保障了中国北疆人民的安全和生产事業，具有積極的作用。南征南越，是一种含有侵略性質的封建擴張行为，曾給南越人带来了财产上的損失和人口的死亡。但从發展上看，却为秦朝統治下的中国人民和南越人中間的經濟和文化交流开辟了道路。特别是把漢族的先进的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傳到了南方，提高了尚处在原始公社阶段的南越人的經濟水平，这一进步意义是不能抹煞的。誰也無法否認，正是由于秦始皇时代的南征北战，才第一次奠定了中国广大疆域的基础。

四、窮奢極欲，自掘坟墓

秦始皇統治时代，曾对人民实行了最殘酷的压榨，以满足个人的窮奢極欲。初併六国，就描繪各国宮室圖样，照样建筑宮室很多处。始皇三十五年又在咸陽大修阿房宮，光前殿，就是“东西五百步，南北五十丈，上可以坐万人，下可

以建五丈旗”（“秦始皇本紀”），为了修宮殿，動員了七十萬人，至于物力的消耗，据“史記”上記載，当宮殿落成之日，四川山上的树木都伐光了，以致唐代詩人杜牧有“蜀山兀，阿房出”的話（“阿房宮賦”），这虽然含有夸大成分，但也反映出了物力消耗之大。

此外，他一面不惜人力物力，一再派人尋求長生不死之藥，一面又在活着的时候，就在驪山（在今陝西臨潼东十五里）为自己建筑規模宏大（高五十多丈，周圍五里余）的陵墓，同样是動用人力七十萬。由于这些修建工程，严重地損害了社会生产，無止境的增加了人民的負担，以致使力役三十倍于古，租賦二十倍于古，更加上連年用兵，所以秦政权的基礎，在秦始皇时代便已經开始動搖了。“漢書”“食貨志”上指出：‘至于始皇，遂并天下，內兴功作，外攘夷狄，收秦半（大半）之賦，發閭左之戍，男子力耕，不足糧餉，女子紡績，不足衣服，竭天下之資財，以奉其政，猶未足以濟其欲也。海內愁怨，遂用潰畔’。秦始皇所自認的“子孙帝王万事之業”，由于他的橫征暴斂逼得人民走头無路，以致秦始皇的墓土未干，而农民就“斬木为兵，揭竿为旗，天下云集而响应，贏粮而景（影）从，山东豪杰并起，而亡秦族矣。”（賈誼：“过秦論”）。这是人民由希望而失望，由失望而憤怒的結果。当秦始皇剛剛統一中国的时候，人民何嘗不認為从此得以擺脫战争和死亡的威胁，可以从此更生起来，可是殘酷的事实粉碎了人民的願望。因此，人民便不再支持秦朝，终于使表面上看起来十分强大的秦帝国，不出十五个年头就瓦解土崩了。从这一方面来看，秦始皇確是自己亲手建立了大帝国。而自己又直接破坏了大帝国

的基础。

五、偉大的歷史人物，罕有的殘暴皇帝

总观秦始皇的一生行事，我願意給他下这样的兩句結論，就是“偉大的历史人物，罕有的殘暴皇帝”。为什么譽他为偉大的历史人物呢？这是由于經他之手完成了中国空前未有的統一大業。这种統一固然从基本上說是春秋以来的历史發展的自然趨勢和人民羣众的需要与力量所造成，然而秦始皇个人的作用也不容忽視，普列哈諾夫說得很清楚：“一个偉大人物之所以偉大，并不因为他的个人特点，使各个偉大历史事变具有其个别的外貌，而是因为他自己所具备的特性，使他最能致力于当时在一般和特殊原因影响下所發生的偉大社会需要”（論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秦始皇所具备的特性，就是他有出色坚强的意志和工作热忱。他在位时候，国家之事，不論大小皆由他亲自决定，“以衡石量書，日夜有呈（程），不中程，不得休息”。从这里固然可以看做是貪权攬勢，独断独行，同时也可以充分地看到他充沛的工作毅力与政治信心。他十三岁时就繼承父亲莊襄而即了王位。始皇九年和始皇十年，这一个仅仅二十二三岁的年輕国王就以快刀斬乱麻的手段，相繼消灭了嫪毐和呂不韋兩大势力，完全把权力收回到自己手中。嗣后，他連年發動攻势，兼并了六国。統一中国后，又兴修了具有国防价值和經濟价值的偉大工程，統一了有利于經濟和文化發展的各种制度，开拓了中国的疆土，扩大了汉族文化的影响，他是在战斗中度过了不平凡的一生。確不愧为一个“雄圖發英斷，大略駕羣才”（李白詩）的杰出皇帝。

为什么又要罵他是罕有的殘暴皇帝呢？这是由于不管他